二手车交易合同

卖方:	(以下简称甲方)	
买方:	(以下简称乙方)	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	失法律, 法规, 在平等自愿的基础	上,经双方充分协商,现
甲方将车辆出售给乙方,乙方已对甲方所出售的车辆作了充分了解。并经试车前提下,愿意		
购买车辆,为保障双方共同利益,	特订本合同如下:	
一. 甲方将	车壹辆, 厂牌型号	,车架
号	发动机号	,以人民币(大写)
	元整转让给乙方,甲方收取乙方是	定金元。
二. 甲方提供一切有关该车的证件	中,对所提供的证件的有效性、合治	去性、准确性负全责,并
无条件配合乙方办理过户手续。		
三. 乙方取得该车有关证件,应及时向有关部门办理过户手续,过户费由乙方负担。		
四. 违约责任: 乙方中途悔约, 乙方不得向甲方索还定金, 甲方中途悔约甲方在 3 天内将定		
金退还给乙方,另付给乙方相当于定金数额的违约金及中介佣金。		
五. 协议经签字生效, 视作成功。		
六. 解决协议纠纷方式: 执行本协	议发生争执时由甲、乙双方当事。	人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双
方同意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(事局	 一段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当	地人民法院起诉)。
甲方代表人:	乙方代表人:	
身份证号码:	身份证号码:	

年 月 日